

# 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函

地 址：高雄市苓雅區和平一路116號  
聯 絡 人：楊秀燕  
電 話：7172930 分機 1163  
傳 真：7262445  
電子郵件：s2897@nknucc.nknu.edu.tw

受文者：如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8年4月1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師大教創字第1081002827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附件1第1次調查各學院可以受訪視彙整表、附件2高師大品質保證單位一覽表訪視時間  
預排更新、附件3全校性考試活動及會議一覽表、附件4高教評鑑中心實地訪視行程表  
、附件5受理申請書高師大1080314修正、附件6請回傳第二次調查實地訪視日期

主旨：規劃「108年度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委託辦理品質保證認可」實地訪視日期，請查照惠復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高等教育評鑑中心基金會(以下簡稱高教評鑑中心)3月27日電子郵件辦理。
- 二、本校108年3月7日高師大教創字第1081001913號函請各學院規劃所屬受評系所實地訪視週次區間規劃，經彙整如附件一，業於3月19日傳送高教評鑑中心；惟其考量學門歸屬、訪視委員安排暨本校相關時程等，於3月27日以電子郵件通知本校實地訪視日期(附件二)：12月5日(星期四)理學院及科技學院、12月16日(星期一)文學院4及藝術學院、12月17日(星期二)

)教育學院1、2及文學院3進行實地訪視；且因訪視委員安排因素，其建議燕巢校區安排於同一天。

三、檢附本校全校性考試、相關活動及會議一覽表（附件三）、高教評鑑中心實地訪視行程表（附件四）及本校受訪系所一覽表（附件五）供參。

四、敬請各學院惠予彙整所屬受訪系所實地訪視日期調查表（附件六），於4月3日前回傳該調查表至s2897@nknu.edu.tw教務創新組楊秀燕。倘有不適合實地訪視日期（例如相關考試、大型會議、活動等），或是學院安排共同場地有困難者，敬請協助敘明理由。

正本：本校各學院

副本：108年系所品保受評單位、本校各院院長及系所主管(107.08)、進修學院、教務處教務創新組

校長 吳連賞

校長 吳連賞